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拍卖处置低效资产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根据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 院裁定批准的《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》(以下简称"《重整计划》") 之经营方案,对相关低效资产进行处置剥离,前期在京东拍卖破产强清平台对持 有的北京海淀科技金融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3.0236%股权、民盛租赁有限 公司70%股权、上海蔚洁信息科技服务有限公司12.2298%股权及天津民盛国际融 资租赁有限公司25%股权进行拍卖,民盛租赁有限公司70%股权在第一次拍卖中被 拍出,其余标的股权继续进行拍卖处置。除前述标的股权外,后续公司还增加了 子公司广州仁东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100%股权、仁东(深圳)大数据技术有限公 司100%股权、诸暨仁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100%股权及天津仁东信息技术有限公 司100%股权作为拍卖标的。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相关公告及京东拍卖破产强清平台发布的拍卖信 息。

一、拍卖进展情况

根据京东拍卖破产强清平台(网址: https://auction.jd.com/bankrupt.h tml)显示的拍卖结果,公司持有的北京海淀科技金融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 司3.0236%股权本次被拍出,买受人为黄剑芳,成交价为3,053,110.05元。

买受人应按照公示付款期限将竞价成交价余款(扣除保证金后的余款)支付 至公司指定银行账户。买受人逾期不付清款项,视为违约,买受人所付的履约保 证金不予退回,同时买受人还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因买受人原因造成拍卖标 的不能及时移交或办理权属过户登记的,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二、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

- 1、公司拍卖系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《重整计划》相关规定,对相关低效资产进行处置剥离之行为,有利于改善公司资产结构,优化公司资产质量,为公司集中资源优势聚焦主业发展、提升盈利能力奠定基础,具体对公司财务的影响以拍卖最终完成情况为准。
- 2、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,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- 3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,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,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四日